

簡明未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 編製基準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告乃依照及由香港會計師公會（「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會計實務準則（「會計實務準則」）第25號「中期財務申報」而編製。此等中期財務報表亦合符上市規則附錄16適用之披露規定。

編製簡明中期財務報告所採納之會計政策與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全年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一致，惟採納下列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並於二零零二年一月一日或以後起計之會計期間生效之會計實務準則除外：

會計實務準則第1號（經修訂）	:	財務報表呈列
會計實務準則第11號（經修訂）	:	外匯折算
會計實務準則第15號（經修訂）	:	現金流量報表
會計實務準則第25號（經修訂）	:	中期財務申報
會計實務準則第33號	:	終止業務
會計實務準則第34號	:	僱員福利

採納上述會計實務準則對前期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

2. 比較數字

中期業績內所載有關截至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之財務資料並不構成本公司於該財政年度之法定帳目，但源自該等帳目。

3. 分類資料

地區分類：

	營業額		經營業績貢獻	
	截至		截至	
	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二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一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一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美國	155,025	133,982	54,877	43,789
歐洲	12,606	7,624	4,462	2,492
其他	6,304	6,630	2,232	2,167
	173,935	148,236	61,571	48,448
未經分配之公司收益(支出)				
其他收益			1,265	2,161
分銷成本			(2,276)	(3,273)
行政開支			(26,570)	(13,434)
經營溢利			33,990	33,902

鑒於所有營業額及經營業績貢獻均源自帽子製造及銷售，故並無呈列按業務分類分析。

4. 稅前溢利

稅前溢利經扣除下列各項：

A. 財務費用

	截至 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二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一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銀行借款利息	175	8
租購合約承擔下之財務費用	—	10
	<u>175</u>	<u>18</u>

B. 其他項目

員工成本	20,021	12,912
存貨成本	110,814	99,788
商譽攤銷	729	315
折舊	6,415	5,758

5. 稅項

	截至 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二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一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香港利得稅	1,779	2,710
中國所得稅	265	55
美國企業利得稅	1,569	—
	<u>3,613</u>	<u>2,765</u>
應佔聯營公司稅項	1,517	1,212
	<u>5,130</u>	<u>3,977</u>

香港利得稅按本期間估計應課稅溢利稅率**16%**(二零零一年：**16%**)計算提撥，於海外經營之附屬公司利得稅撥備乃按各司法權區適用之稅率及根據其現行法例、詮釋及慣例而計算。

6. 股息

	二零零二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一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已宣派中期股息每股2港仙 (二零零一年：2港仙)	5,608	4,800

董事會建議向於二零零二年九月二十七日名列股東名冊之所有股東派付本期間之中期股息每股2港仙。

7.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截至二零零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股東應佔溢利**32,613,000**港元(二零零一年：**32,955,000**港元)及加權平均股數**259,771,479**股普通股(二零零一年：**240,000,000**股)計算。

每股攤薄盈利乃根據截至二零零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半年期間之股東應佔溢利**32,613,000**港元及就僱員購股權計劃下具攤薄作用之潛在發行普通股股數作出調整後之加權平均股數**263,430,354**股普通股計算。

8. 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

於本期間內，本集團為多元化發展產品系列及進一步提升生產能力，耗資約陸佰萬港元於中國添置製造設備。

9.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二零零二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應佔資產淨值(除商譽外)	—	14,793
商譽	—	4,849
	<u>—</u>	<u>19,642</u>

本集團進一步增持聯營公司股權，因此，該等公司成為非全資擁有之附屬公司。

10. 應收款及應付款

本集團之收入及支出主要以港元、美元及人民幣計算，如有需要，會考慮採用遠期外匯合約以管理重大匯率變動帶來之風險。

本集團與客戶維持定額信貸政策，不時對客戶進行信貸評核以盡量減少任何應收款之信貸風險。此外，本集團亦不時要求新客戶交易初期以現金付款。

本集團於本期間止貿易應收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二零零二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0—30日	48,569	30,332
31—60日	42,520	10,639
61—90日	13,438	4,570
超逾90日	16,338	12,307
	<u>120,865</u>	<u>57,848</u>

本集團於本期間止貿易應付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二零零二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0-30日	18,860	12,586
31-60日	11,958	12,037
61-90日	4,816	5,558
超逾90日	—	2,129
	<hr/>	<hr/>
	35,634	32,310
	<hr/>	<hr/>

11. 收購附屬公司

	截至	
	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二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一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已收購之資產淨值：		
物業、廠房及設備	2,409	—
存貨	21,575	—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79,094	—
銀行結餘及現金	3,882	—
短期銀行借款	(17,924)	—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	(41,460)	—
稅項撥備	(4,300)	—
	43,276	—
減：少數股東權益	(5,675)	—
	37,601	—
收購時之商譽	6,825	—
	44,426	—
以下列方式支付：		
現金代價	1,899	—
發行代價股份	22,946	—
遞延代價	780	—
聯營公司權益	18,801	—
	44,426	—
收購時產生之現金流入淨額：		
現金代價	(1,899)	—
收購之銀行結餘及現金	3,882	—
	1,983	—

12. 關連人士交易

本集團與關連人士進行下列若干交易：

	截至	
	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二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一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就土地及樓宇支付予一位董事 之租金	150	150
就土地及樓宇支付予一家由董事 控制之公司之租金	660	660
貨品銷售予聯營公司 (由二零零二年一月至四月)	24,339	56,541

13. 或然負債及抵押資產

於二零零二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已履行金額約叁仟壹佰萬港元之若干公司擔保以獲取授予其附屬公司之一般銀行信貸。於二零零二年六月三十日，附屬公司概無動用任何信貸。於二零零二年四月十六日，新購入之附屬公司訂立一項循環信貸額度協議，借貸限額為捌佰萬美元，惟受借貸基礎所規限，該協議將於二零零四年六月十五日屆滿。該協議乃由借貸附屬公司抵押所有資產作擔保，相等於本集團之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所載之存貨約壹仟陸佰萬港元及貿易應收款伍仟伍佰萬港元。於二零零二年六月三十日，附屬公司根據信貸額借款約970,000美元。